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08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2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2 存放地点.....	47
12.3 查阅方式.....	4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1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0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100,531.6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151	0161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0,043,269.69份	57,261.9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和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宏观周期研究、行业周期研究、公司研究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债券类别配置策略，在严谨深入的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率水平等，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指）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毛灵俊	周直毅
	联系电话	010-68779177	021-68475608
	电子邮箱	maolingjun@gowinamc.com	custody@bosc.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0098	95594	
传真	010-88576097	021-684769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溧阳路735号4幢4210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20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68号27层	
邮政编码	100044	200120	
法定代表人	侯守法	金煜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owinamc.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20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2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3年01月01日-2023年06月30日)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A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2,863.12	8,020.07
本期利润	863,145.43	9,718.7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6	0.009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86%	0.9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86%	-0.4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59,783.94	-241.3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6	-0.004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003,053.63	57,020.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96	0.995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96%	-0.4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6月30日；

4、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10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④		
过去一个月	0.15%	0.01%	0.18%	0.05%	-0.03%	-0.04%
过去三个月	0.49%	0.01%	0.94%	0.04%	-0.45%	-0.03%
过去六个月	0.86%	0.01%	1.22%	0.04%	-0.3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96%	0.03%	0.30%	0.06%	0.66%	-0.03%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4%	0.01%	0.18%	0.05%	-0.04%	-0.04%
过去三个月	-0.80%	0.16%	0.94%	0.04%	-1.74%	0.12%
过去六个月	-0.45%	0.11%	1.22%	0.04%	-1.67%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42%	0.10%	0.30%	0.06%	-0.72%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10月31日-2023年06月30日)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10月31日-2023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2年10月31日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2022年10月31日至2023年4月30日，建仓期结束时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821号文批准，于2017年6月20日成立，是国融证券发起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截止本报告期末（2023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9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规模为24.39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顾喆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管理人固收投资部助理总监	2022-11-02	-	9年	顾喆彬先生，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会计学硕士。具备9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信用评级分析师、研究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分析师。
王璠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管理人固收投资部助理总监（主持工作）	2023-02-13	-	7年	王璠女士，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理学硕士。具备7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是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程序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程序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旗下各投资组合不存在因不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程序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制定《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交易风险管理规定》对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界定，拟定相应的监控、分析和防控措施。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未发生同一投资组合或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年全球经济进入高通胀与低增长、高利率与金融动荡相伴的复苏困难期。新冠疫情的结束使全球产业供应链得到修复，但世界局势的动荡则带来了全新的挑战，一系列外部事件给中国经济外部环境带来了新的不确定性冲击。

2023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实现了恢复式增长。一季度实际GDP同比增长4.5%，比去年第四季度增速回升1.6个百分点。二季度以来，随着积压订单和需求得到释放，经济复苏势头有所放慢，基于22年二季度疫情影响国内经济仅增长0.4%，今年二季度GDP则实现了6.3%的高增长。但考虑到去年二至四季度的低基数因素，预计23年三至四季度数据有望继续保持较高同比增速，全年增长5%的目标预计可以实现。

2023年中国经济围绕“稳增长”展开，并呈现“曲折中前进”的复苏趋势，在经济数据的印证下，市场对国内经济由“强预期”逐渐转向“弱现实”。上半年在经历22年年末两波强势调整、理财赎回冲击的影响后，债市情绪逐渐修复，债牛行情再次显现，十年期国债收益率由年初的2.82%震荡下行至2.64%。二季度受基本面修复斜率放缓、大行信贷投放缩量、存款利率调降致降息预期升温以及货币政策持续保持平稳宽松的共同作用下，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呈加速下行态势，至6月末收于2.64%。而信用债也随着债牛行情的开启从22年年末的悲观一路加速修复，不过由于信用债供给的相对有限导致供需失衡，信用“资产荒”行情再现，整体看2023年上半年信用债收益率呈现大幅下行趋势，信用利差显著压缩。

7月政治局会议对当前国内经济表述为：“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经济恢复是一个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过程”，并释放积极信号，其中地产、资本市场政策超预期，对债市不利。不过数据偏弱的基本面格局仍未转变，后续债市调整的空间仍取决于市场对具体政策落地及数据的检验。

基于对经济基本面和债券市场的总体判断，产品上半年度以中短久期利率债策略为主，下半年将根据经济基本面的修复进程、资金面、政策面变化及市场情绪对组合资产进行灵活调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9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2%；截至报告期末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0.9958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中国经济有望在上半年实现恢复性增长的基础上，不断改善市场预期，增强对国内经济复苏的信心，重新回到扩张性的增长进程中，债券市场则倾向仍处于震荡行情中。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健全了估值决策体系。本基金管理人在具体的基金估值业务执行上，在遵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同时，参考了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确定了估值目的、估值日、估值对象、估值程序、估值方法以及估值差错处理、暂停估值和特殊情形处理等事项。对下属管理的不同基金持有的具有相同特征的同一种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程序及技术保持一致（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品种除外）。

本基金管理人由公司总经理、分管运营支持部高管、分管投资高管、运营支持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相关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及其所处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基金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或完善估值政策、估值程序，定期复核和审阅估值程序和技术适用性，以确保相关估值程序和技术不存在重大缺陷。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负责本基金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托管人在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之前，应认真审阅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托管人有义务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当发生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情况时，将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此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间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中对基金利润分配原则的约定，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本基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期末未分配利润为959,783.94元（其中：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的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为1,032,932.02元，未分配利润未实现

部分为-73,148.08元)；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41.35元(其中：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的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为-199.97元，未分配利润未实现部分为-41.38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托管协议的有关约定，诚实、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56,119.18	6,197,486.28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5,872,540.28	95,116,282.9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5,872,540.28	95,116,282.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5,154,517.52	9,014,635.94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01,183,176.98	110,328,405.1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96	1,009.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904.24	28,056.01
应付托管费		8,301.45	9,351.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4.80	6.5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909.01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87,973.29	34,425.00
负债合计		123,102.75	72,849.4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00,100,531.64	110,145,828.46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959,542.59	109,727.25
净资产合计		101,060,074.23	110,255,555.7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1,183,176.98	110,328,405.14

注：1、报告截止日2023年6月30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96元，基金份额总额100,043,269.69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0.9958元，基金份额总额57,261.95份，总份额合计100,100,531.64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10月31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170,534.20
1.利息收入		157,073.3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59,357.0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7,716.21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01,479.9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1,101,479.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	-
股利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3	-88,019.0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4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97,670.0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51,463.59
2. 托管费	6.4.10.2.2	50,487.9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524.56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5	-

7. 税金及附加		331.92
8. 其他费用	6.4.7.16	94,862.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864.1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864.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2,864.1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10月31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利润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10,145,828.46	-	109,727.25	110,255,55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10,145,828.46	-	109,727.25	110,255,55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45,296.82	-	849,815.34	-9,195,48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72,864.19	872,864.1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045,296.82	-	-23,048.85	-10,068,345.6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924,287.70	-	75,712.30	20,000,000.00
2.基金赎回款	-29,969,584.52	-	-98,761.15	-30,068,345.6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00,100,531.64	-	959,542.59	101,060,074.2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10月31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徐进

陈祎杰

侯欣竞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号)批准,由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22年10月31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10,336,253.6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融基金,基金托管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

根据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基金合同和《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率的设置及费率水平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示。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合同和《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

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6.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151,417.40
等于: 本金	150,918.09
加: 应计利息	499.31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其中: 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4,701.78
等于: 本金	4,697.45

加：应计利息	4.33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56,119.18

注：其他存款为本基金存放在开立于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997,200.00	72,315.62	4,071,915.62	2,400.00
	银行间市场	80,164,300.00	1,707,624.66	81,800,624.66	-71,300.00
	合计	84,161,500.00	1,779,940.28	85,872,540.28	-68,9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4,161,500.00	1,779,940.28	85,872,540.28	-68,900.0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651,128.47	-
银行间市场	9,503,389.05	-

合计	15,154,517.52	-
----	---------------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5,048.93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5,048.93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14,876.39
预提信息披露费	54,547.97
预提账户维护费	13,500.00
合计	87,973.29

6.4.7.7 实收基金

6.4.7.7.1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0,072,876.93	110,072,876.93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029,607.24	-10,029,607.24
本期末	100,043,269.69	100,043,269.69

6.4.7.7.2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2,951.53	72,951.53
本期申购	19,924,287.70	19,924,287.7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9,939,977.28	-19,939,977.28
本期末	57,261.95	57,261.95

注：申购含转换转入份额，赎回含转换转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6.4.7.8.1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90,218.39	19,483.76	109,702.15
本期利润	952,863.12	-89,717.69	863,145.4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149.49	-2,914.15	-13,063.64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10,149.49	-2,914.15	-13,063.6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32,932.02	-73,148.08	959,783.94

6.4.7.8.2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

本期期初	12.25	12.85	25.10
本期利润	8,020.07	1,698.69	9,718.7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232.29	-1,752.92	-9,985.21
其中：基金申购款	82,431.02	-6,718.72	75,712.30
基金赎回款	-90,663.31	4,965.80	-85,697.5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9.97	-41.38	-241.35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4,689.4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4,041.56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626.10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59,357.09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20,770.8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0,709.0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101,479.90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62,174,582.3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59,948,472.74
减：应计利息总额	2,141,520.31
减：交易费用	3,880.24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0,709.07

6.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2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88,019.00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88,019.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88,019.00

6.4.7.14 其他收入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15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4,876.39
信息披露费	54,547.9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5,537.67
账户维护费	1,500.00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开户费	400.00
合计	94,862.03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谷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注：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买卖 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1,008,165.21	100.00%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7,812,000.00	100.00%

6.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基金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21.36	100.00%	-	-

注：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1,463.5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2.2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融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0,487.9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没有支付给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与关联方进行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过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417.40	24,689.43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3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合规风控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合规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经营活动进行审计；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由合规风控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人员负责投资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34,410,827.95	44,621,540.45

合计	34,410,827.95	44,621,540.45
----	---------------	---------------

6.4.13.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AA	-	-
AAA以下	-	-
未评级	51,461,712.33	50,494,742.47
合计	51,461,712.33	50,494,742.47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均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基金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公募基金投资于一家企业发行的单期中期票据合计不超过该期证券的1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6.4.12 (如有) 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0 6月30 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6,119.18	-	-	-	-	156,119.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664,792.33	20,207,747.95	-	-	-	85,872,54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54,517.52	-	-	-	-	15,154,517.52
资产总	80,975,429.03	20,207,747.95	-	-	-	101,183,176.98

计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9.96	9.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24,904.24	24,904.24
应付托管费	-	-	-	-	8,301.45	8,301.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4.80	4.80
应交税费	-	-	-	-	1,909.01	1,909.01
其他负债	-	-	-	-	87,973.29	87,973.29
负债总计	-	-	-	-	123,102.75	123,102.75
利率敏感度缺口	80,975,429.03	20,207,747.95	-	-	-123,102.75	101,060,074.23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197,486.28	-	-	-	-	6,197,48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15,073.32	55,654,924.67	19,946,284.93	-	-	95,116,282.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14,635.94	-	-	-	-	9,014,635.94
资产总计	34,727,195.54	55,654,924.67	19,946,284.93	-	-	110,328,405.1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009.91	1,009.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28,056.01	28,056.01
应付托管费	-	-	-	-	9,351.99	9,351.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6.52	6.52
其他负债	-	-	-	-	34,425.00	34,425.00
负债总计	-	-	-	-	72,849.43	72,849.43
利率敏	34,727,195.54	55,654,924.67	19,946,284.93	-	-72,849.43	110,255,555.71

敏感度缺口						
-------	--	--	--	--	--	--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46,890.65	312,619.47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46,718.12	-309,197.37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85,872,540.28	84.97	95,116,282.92	86.27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85,872,540.28	84.97	95,116,282.92	86.27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85,872,540.28	95,116,282.92
第三层次	-	-
合计	85,872,540.28	95,116,282.92

6.4.14.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2年12月31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5,872,540.28	84.87
	其中：债券	85,872,540.28	84.8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54,517.52	14.9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6,119.18	0.15
8	其他各项资产	-	-
9	合计	101,183,176.9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24,540,622.47	24.2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1,331,917.81	60.6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331,917.81	60.6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5,872,540.28	84.9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11	18国开11	200,000	20,707,347.95	20.49
2	200009	20付息国债09	200,000	20,468,706.85	20.25
3	230401	23农发01	200,000	20,207,747.95	20.00
4	200407	20农发07	100,000	10,285,657.53	10.18
5	220408	22农发08	100,000	10,131,164.38	10.0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 有 人 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国融 稳泰 纯债	90	1,111,591.89	99,999,000.00	99.9 6%	44,269.69	0.04%

债券A						
国融 稳泰 纯债 债券C	250	229.05	0.00	0.00%	57,261.95	100.0 0%
合计	340	294,413.33	99,999,000.00	99.9 0%	101,531.64	0.10%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融稳泰纯债 债券A	340.68	0.00%
	国融稳泰纯债 债券C	1,171.07	2.05%
	合计	1,511.75	0.00%

注：分级基金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A	0~10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 金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A	0~10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	0

	C	
	合计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A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10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	190,223,264.71	20,112,988.9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072,876.93	72,951.5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19,924,287.7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29,607.24	19,939,977.2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43,269.69	57,261.9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转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转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无。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根据管理人董事会决议自2023年4月27日起聘任陈祎杰女士担任财务负责人职务，陈祎杰女士现任管理人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023年3月，项寅同志担任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进行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未改变基金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是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融证券	2	-	-	7,621.36	100.00%	-

注：1、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专用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券商经纪人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健全，在业内有较好的声誉；
- （2）具备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研究支持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行业分析能力，能根据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2、本公司使用券商交易单元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券商经纪人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选定的经纪人名单经公司总办会审批，同意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相关协议。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经纪人在签订协议时，要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协议有效期、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

3、报告期内使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 (1) 本基金报告期内新增交易单元情况：无；
 (2) 本基金报告期内停止使用交易单元情况：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融证券	1,008,165.21	100.00%	427,812,000.00	100.0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 2022 年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1-03
2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1-20
3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2-14
4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2-15
5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2-15
6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2-15
7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3-31
8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4-21
9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2023-04-29

	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101 - 20230630	99,999,000.00	0.00	0.00	99,999,000.00	99.90%
产品特有风险							
<p>1、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由于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因此该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剩余的持有人存在大幅亏损的风险。</p> <p>2、出现巨额赎回的风险 该机构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时可能导致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当时资产组合状况，基金管理人有可能对部分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在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30%以上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前述约定比例的赎回申请实施延期办理。基金管理人按照保护其他赎回申请人利益的原则，优先确认小额赎回申请人的赎回申请，但其他中小投资者的小额赎回申请也可能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的风险。当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无法确认或者无法及时收到赎回款项的风险。</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文件；
- (2)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国融稳泰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